

##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审议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与审议表决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加拿大健美生经销合作期届满及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美深（武汉）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美深”）与加拿大健美生（英文名：JAMIESON LABORATORIES LTD.，以下简称“加拿大健美生”）、健美生保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美生上海”；“健美生上海”与“加拿大健美生”一并，以下统称“健美生”）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将武汉美深与加拿大健美生签署的经销协议到期日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经销协议期满后，加拿大健美生基于自身全球战略的需要收回武汉美深在中国大陆经营健美生产品的专营权，并对武汉美深几年来在中国区域内销售运营健美生产品时形成的有形和无形资产进行回购，为此在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向武汉美深支付如下款项：（1）加拿大健美生累计支付 895 万加元，其中 775 万加元为武汉美深交接资产转让及过渡期提供的总体支持款项，120 万加元为武汉美深提供的过渡支持服务款项；

(2) 健美生以“净成本”向武汉美深回购满足条件的健美生品牌库存产品，具体金额以“资产转让日”双方认可的库存清单计算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加拿大健美生经销合作期届满及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